关于物业相关用品及耗材合格供应商的比选公告

上海戏剧学院附属戏曲学校对校园物业日常所需的日用品、保洁用品等物品及耗材采购入围通过比选确定合格供应商。

一、比选内容：日用品、保洁用品等商品的合格供应商。

二、供应商申请资质要求

1. 经营范围包括：日用百货、保洁用品、五金配件、建筑材料、卫生洁具、酒店用品、劳防用品等。
2. 拥有由政府核发的有关合法证件，即营业执照、生产许可证、产品检验合格证书及其他必须的专业证照等。
3. 拥有稳定的商品采购渠道，与相关产品的代理商、批发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。
4. 所供商品的质量符合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的相关规定。
5. 所供商品的定价公平合理，不明显高于市场售价。
6. 能以本校确定的配送时间及要求的数量、质量准时配送货物。
7. 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校的要求签订供货协议，并按国家相关规定及本校财务管理要求开具发票、送货清单等。
8. 提供资质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，并与本校签订《供应商承诺书》。
9. 公告有效期为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月5日。

联 系 人：吴健

联系电话：34227427
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莲花路211号

上海戏剧学院附属戏曲学校

2016.12.30